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4)

網址：<http://www.hengan.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l/hk/hengan>

**委任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更改授權代表及
更改董事會委員會組成**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起，因公司內部人事變更，施小麗女士(「施女士」)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一職(「聯交所授權代表」)，以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律第622章)第16部而獲授權代本公司接受任何所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一職(「第16部授權代表」，連同聯交所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惟施女士將持續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施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一事或其他相關事宜而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起，李偉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起，彼也將成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股份激勵委員會的成員。

李偉樑先生，四十八歲，彼於會計、財務及商業諮詢有逾二十五年經驗。李先生分別從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到二零二六年三月和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到二零二六年三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和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彼亦曾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

公司秘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六年三月曾為皇城集團（「**皇城集團**」，本公司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股份代碼為7203）的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獲委任為皇城集團的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84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曾出任多家中國大型製造業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曾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經理。

李先生在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彼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持有皇城集團18,000股股份。除另有披露外，彼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

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並於屆滿後自動延續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為止。據此，李先生有權收取每年港幣3,500,000元之酬金，並且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表現釐定之酌情年終花紅，此乃參照李先生之經驗、職務、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後釐定。其董事職位則須遵照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李先生之酬金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及不時審閱。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李先生之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加以垂注。

董事會欣然歡迎李偉樑先生重返本集團，並深信憑藉彼豐富的專業經驗，將能繼續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作出重要貢獻。

承董事會命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代理主席
許清流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清流先生、許大座先生、施煌劍先生及許清池先生；非執行董事許文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英琦女士、何貴清先生、保羅希爾先生及陳闖先生。